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交运便函〔2025〕10号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同意驾培机构汕头市 金侨客运公司终止经营的公告

汕头市金侨客运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向属地管理部门报告因体制改革，不再继续经营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申请注销经营培训资质。鉴于该驾校对债权债务及未培训结业的学员已安排到其他驾校继续培训等善后工作基本妥善，根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六条的规定，现同意终止汕头市金侨客运公司经营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对因无法取得联系的20名学员，如需要继续培训或退费等维护权益事宜，可联系汕头市金侨客运公司或其委托代培机构汕头市金海汽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联系人：姚经理；联系电话：13929683388, 0754-88671448。请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做好相关学员培训权益保障等工作。

特此公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